

第二部分 部门所属单位预算

一、高邑县住建局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931.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4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51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998.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2873.09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4.59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37338.5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5123.23	本年支出合计	52461.73
33	上年结转结余	47338.50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52461.73	支出总计	52461.73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52461.73	5123.23	5123.23							47338.5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4	46.04	46.04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1	44.91	44.91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	11.40	11.4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3	28.73	28.73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4.79							
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3	1.13	1.13							
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0.53							
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0	0.60	0.6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1	21.51	21.5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1	21.51	21.5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3	13.23	13.23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8.27							
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98.00	1998.00	1998.00							
15	21103	污染防治	1998.00	1998.00	1998.00							
16	2110301	大气	1898.00	1898.00	1898.00							
17	2110302	水体	100.00	100.00	100.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73.09	2873.09	2873.09							10000.00
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2.09	512.09	512.09							
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7.09	497.09	497.09							
21	2120104	城管执法	15.00	15.00	15.00							
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0.00	170.00	170.00							
2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0.00	170.00	170.00							
2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00	260.00	260.00							
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00	260.00	260.00							
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1.00	501.00	501.00							
2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	1.00	1.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52461.73	593.33	51868.4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4	46.04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1	44.91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	11.4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3	28.73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3	1.13				
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0	0.6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1	21.5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1	21.5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3	13.23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98.00		1998.00			
15	21103	污染防治	1998.00		1998.00			
16	2110301	大气	1898.00		1898.00			
17	2110302	水体	100.00		100.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73.09	497.09	12376.00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2.09	497.09	15.00			
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7.09	497.09				
21	2120104	城管执法	15.00		15.00			
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0.00		170.00			
2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0.00		170.00			
2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00		260.00			
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00		260.00			
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1.00		501.00			
2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		1.00			
2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00		500.00			
2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3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31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30.00		430.00			
32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30.00		430.00			
33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34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59	28.69	155.90			
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5.90		155.90			
3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5.90		155.90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9	28.69				
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9	28.69				
40	229	其他支出	37338.50		37338.50			
4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38.50		37338.50			
4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38.50		37338.5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92.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31.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4	46.04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51	21.51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998.00	1998.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2873.09	942.09	11931.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4.59	184.59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37338.50		37338.50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5123.23	本年支出合计	52461.73	3192.23	49269.5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338.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7338.50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52461.73	支出总计	52461.73	3192.23	49269.5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192.23	593.33	2598.9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4	46.04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91	44.91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	11.40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3	28.73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	4.79	
7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3	1.13	
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3	0.53	
9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0	0.6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1	21.5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1	21.5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3	13.23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7	8.27	
1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98.00		1998.00
15	21103	污染防治	1998.00		1998.00
16	2110301	大气	1898.00		1898.00
17	2110302	水体	100.00		100.00
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2.09	497.09	445.00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2.09	497.09	15.00
20	2120101	行政运行	497.09	497.09	
21	2120104	城管执法	15.00		15.00
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0.00		170.00
2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70.00		170.00
2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00		260.00
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0.00		260.00
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59	28.69	155.90
2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5.90		155.90
2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55.90		155.90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9	28.69	
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9	28.69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593.33	242.57	350.76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3.07	233.07	
3	30101	基本工资	85.68	85.68	
4	30102	津贴补贴	13.70	13.70	
5	30103	奖金	14.15	14.15	
6	30107	绩效工资	32.49	32.49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3	28.73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9	4.79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3	13.23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7	8.27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	1.13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9	28.69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1	2.21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76		350.76
15	30201	办公费	108.07		108.07
16	30202	印刷费	10.01		10.01
17	30205	水费	4.00		4.00
18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9	30207	邮电费	32.01		32.01
20	30208	取暖费	5.00		5.00
21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22	30213	维修(护)费	40.00		40.00
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0.05
24	30226	劳务费	80.00		80.00
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		1.88
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4		29.84
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0	9.50	
29	30301	离休费	9.43	9.43	
30	30302	退休费	0.07	0.07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9269.50		49269.5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31.00		11931.00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1.00		501.00
4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		1.00
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00.00		500.00
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8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30.00		430.00
9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30.00		430.00
10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1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2	229	其他支出	37338.50		37338.50
1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38.50		37338.50
1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7338.50		37338.50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 计	1.93	1.93		
2	“三公”经费小计	1.93	1.93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88	1.88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	1.88		
9	三、公务接待费	0.05	0.05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单位职责：

- 1、村镇建设：负责全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县城内村镇基础建设工作。
- 2、污水处理厂建设。
- 3、县城照明设施管理。
- 4、安全生产监察：建筑活动安全监督。
- 5、道路、排水、供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县城内道路、排水、供水、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维护。
- 6、天然气、液化气、供热监管：对天然气、液化气、供热实行行业管理。
- 7、监管建筑市场、施工、节能改造：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规范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质量、工程稽查和安全；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工程质量的审核与评定及对工程质量纠纷的仲裁；监督检查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负责对建设工程劳务作业分包活动和建筑业企业劳动用工的监督管理。
- 8、勘察设计：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规范勘察设计市场。

9、城建档案管理：负责城建档案的日常管理，指导和监督建设单位及专业管理部门做好城建档案的管理和移交工作。

10、综合事务管理：负责建设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11、政务管理：政策法规宣传培训，业务大厅管理，信访稳定工作，国有资产管理。

12、国债及债券还本付息：为了经济建设需要申请的各类国债、政府债券及其他债务需偿还的本金及利息。

13、规划编制：参与编制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停车场所等专项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14、城市容貌整治：负责市容市貌和户外广告、标志（牌匾）、横幅宣传品设置的管理；负责城区沿街建（构）筑物装修改造和搭建亭棚等非永久性建（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管理；负责城市道路的占用管理；参与对城区停、洗车场（点）的设置管理。

15、环境卫生管理：负责全县域城乡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指导、检查城市街道社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城区环境卫生设施、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处置、运输的管理以及从事城市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管理。

16、园林绿化：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建设与管理维护。

17、行政处罚：行使城乡规划管理和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依法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广场等室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人行道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省政府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职责。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52461.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92.23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93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47338.5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52461.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3.3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51868.4万元，主要为本级支出，主要为节能环保、城乡社区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52461.73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45421.54万元，减少645.17%。其中：基本支出减少604.69万元，减少50.47%；项目支出增加46026.23万元，增加787.83%，主要减少节能环保、城乡社区方面，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的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53.76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总体安排情况，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其他交通费）、离退休干部经费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92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22万元，减少1.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8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2万元，减少1.05%；公务接待费0.0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2万元，减少4%，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约束力，同时实施公务用车改革，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五、预算绩效信息

1、2014 年农村连片整治示范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改善农村环境，提高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县城整体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环境整治村庄个数	涉及环境整治村庄个数	≥50 个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5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较好	可持续性较好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90%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情况

2、城区公厕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提高公厕环境，提高县城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素质。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厕个数	保障公厕个数	≥25 个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保障正常使用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率	经费保障及时情况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5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正常运转	根据公厕使用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90%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情况

3、城区绿地管护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从整体提升县城形象，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美化县城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护面积	绿地管护面积	≥1600000 平方米	根据绿地面积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5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较好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0%	根据调查问卷情况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及时发放人员经费，稳定人心，保障单位高效运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60 人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00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正常运转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5、城市建设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及时拨付资金，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工程完工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50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正常运转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6、高邑县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建设工程（202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改善高邑县城区的排水内涝问题 2. 改善高邑县城区的排水内涝问题 3. 改善高邑县城区的排水内涝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排水管网改造部分	城区排水管网改造部分	8 条主管道	竣工图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	质量验收	合格	竣工图
	时效指标	2022 年 3 月开工	2022 年 3 月开工	按时完成	开工许可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	项目投资	≤3500 万元	项目批复文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城区经济发展	促进城区经济发展	良好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周边市政排水设施	完善周边市政排水设施	完善	社会调查
	生态效益指标	解决附近污水滞留	解决附近污水滞留	有效	社会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周边区域排水持续发展	周边区域排水持续发展	有效	社会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5%	社会调查

7、高邑县侯家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该项目在侯家庄村原地理位置上新建回迁区 2. 回迁区建设包括住宅楼、配套公建、幼儿园等； 3. 同时进行刘秀路东延、亿博大街北延、规划路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改造地块面积 535.14 亩	可研批复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通过率	项目建设验收通过率	≥98%	可研批复
	时效指标	项目相关手续完成情况	项目相关手续完成情况	≥98%	项目运营情况
	成本指标	施工成本	施工成本	≤19000 万元	可研批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取得土地收入	取得土地收入	收入足以覆盖本息	项目运营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岗位	就业岗位	有所增加	项目运营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污染防治	改善环境、污染防治	建设条件具备	环保、节能、消防、安全、卫生等措施得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	≥20 年	项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问卷调查

8、高邑县侯家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0000）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该项目在侯家庄村原地理位置上新建回迁区 2. 该项目在侯家庄村原地理位置上幼儿园等 3. ， 同时进行刘秀路东延、亿博大街北延、规划路建设。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规划改造地块面积 535.14 亩	可研批复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通过率	项目建设验收通过率	≥98%	可研批复
	时效指标	项目相关手续完成情况	项目相关手续完成情况	≥98%	项目运营情况
	成本指标	施工成本	施工成本	≤10000 万元	可研批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取得土地收入	取得土地收入	收入足以覆盖本息	项目运营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岗位	就业岗位	有所增加	项目运营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污染防治	改善环境、污染防治	建设条件具备	环保、节能、消防、安全、卫生等措施得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	≥20 年	项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问卷调查

9、高邑县垃圾转运站及设备车辆购买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维持城市环境卫生, 降低生活垃圾处理处置成本 2. 维持城市环境卫生, 降低生活垃圾处理处置成本 3. 维持城市环境卫生, 降低生活垃圾处理处置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转运站站房	建设转运站站房	4 栋	竣工图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	质量验收	合格	竣工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2021 年 9 月开工	2021 年 9 月开工	按时完成	开工许可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	项目投资	≤4000 万元	项目批复文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生活处理处置成本	降低生活处理处置成本	良好	社会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城市环境卫生	维持城市环境卫生	完善	社会调查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垃圾队环境影响	降低垃圾队环境影响	有效	社会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垃圾在收运过程中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减少垃圾在收运过程中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良好	社会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社会调查

10、高邑县千秋路（G107—G4 高速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表

<p>绩效目标</p>	<p>1. 按规划实施高邑县千秋路（G107—G4 高速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设，按预算落实资金，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2. 按规划实施高邑县千秋路（G107—G4 高速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设，按预算落实资金，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3. 按规划实施高邑县千秋路（G107—G4 高速口）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设，按预算落实资金，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绩效指标描述</p>	<p>指标值</p>	<p>指标值确定依据</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道路的整治长度</p>	<p>道路的整治长度</p>	<p>3971m</p>	<p>可行性研究报告</p>
	<p>质量指标</p>	<p>工程质量合格率</p>	<p>工程质量合格情况</p>	<p>合格</p>	<p>可行性研究报告</p>
	<p>时效指标</p>	<p>工程完成及时率</p>	<p>工程完成及时情况</p>	<p>及时保障</p>	<p>可行性研究报告</p>
	<p>成本指标</p>	<p>项目投入预算</p>	<p>项目投入预算</p>	<p>≤500 万元</p>	<p>可行性研究报告</p>
<p>效益指标</p>	<p>社会效益指标</p>	<p>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p>	<p>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p>	<p>有效提高</p>	<p>可行性研究报告</p>
<p>满意度指标</p>	<p>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p>	<p>公众满意度</p>	<p>公众满意度</p>	<p>≥95%</p>	<p>调查验收</p>

11、高邑县万城大街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 本项目居住区占地面积 133.6 亩，总建筑面积 12.57 万 m²，其中地上面积 12.08 万 m²，地下面积 0.49 万 m²，缓解住房压力”</p> <p>2. 本项目居住区占地面积 133.6 亩，总建筑面积 12.57 万 m²，其中地上面积 12.08 万 m²，地下面积 0.49 万 m²，缓解住房压力”</p> <p>3. 本项目居住区占地面积 133.6 亩，总建筑面积 12.57 万 m²，其中地上面积 12.08 万 m²，地下面积 0.49 万 m²，缓解住房压力”</p>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居住区占地面积 133.6 亩，总建筑面积 12.57 万 m ² ，其中地上面积 12.08 万 m ² ，地下面积 0.49 万 m ² ，主要建设住宅楼、配套底商、车库、储藏室、村民中心等，其中住宅 26 栋 798 套（多层 6+1 层 18 栋，6 层 4 栋，11 层 8 栋），住宅总建筑面积 11.74 万 m ² 。配套底商建筑面积 0.56 万 m ² ，村民中心 0.27 万 m ² ，并建设配套的供电、供气、供热、给排水及地面硬化、绿化等设施。	可研报告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	项目建设质量	合格	项目运营情况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工期	项目建设工期	36 个月	可行性研究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施工成本	施工成本	≤10338.5 万元	可行性研究报告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取得土地收入	取得土地收入	收入足以覆盖本息	项目运营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岗位	就业岗位	有所增加	项目运营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污染防治	改善环境, 污染防治	建设条件具备	环保、节能、消防、安全、卫生等措施得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	≥20 年	项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问卷调查

12、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工率	开工率	≥90%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情况	质量合格情况	合格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当年改造完成时间	当年改造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49.2 万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农房功能	完善农房功能	得到完善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3、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完成双代办补贴资金工作，有效治理雾霾，切实改善县城环境质量，有效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达到考核标准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368 万元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4、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村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工率	开工率	≥90%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情况	质量合格情况	合格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当年改造完成时间	当年改造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06.7 万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农房功能	完善农房功能	得到完善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5、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气代煤电代煤改造任务运行布置）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完成双代办补贴资金工作，有效治理雾霾，切实改善县城环境质量，有效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达到考核标准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538 万元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6、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完成双代办补贴资金工作，有效治理雾霾，切实改善县城环境质量，有效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300天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300天	达到考核标准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252万元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7、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农村地区清洁取暖任务运行补贴）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完成双代办补贴资金工作，有效治理雾霾，切实改善县城环境质量，有效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全面完成全县优良天数大于 300 天	达到考核标准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725 万元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有效改善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8、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装配式农村住房建设试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指导后装配式农村住房试点建设水平得到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的试点住房数量	实际补助的装配式农村住房数量	≥500 套	根据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纳入试点装配式农房竣工率	竣工装配式农房占纳入试点装配式农房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间	2023 年 11 月底前	根据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5 万	根据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成的装配式农村住房效果	建成的装配式农村住房效果	指导后装配式农村住房试点建设水平得到提升	根据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情况

19、环卫职工休息室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环卫职工休息室正常使用，提高县城环境卫生，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休息室个数	保障休息室个数	≥9 个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较好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90%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结果

20、市政维修维护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及时拨付资金，提升县城整体形象。加快城镇化建设，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主次干道维护条数	城区主次干道维护条数	≥6 条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2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较好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90%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情况

21、数字化城管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全县的数字化监控工作顺利实施，保证全县县城安全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5 人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5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可持续性较好	可持续性较好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22、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及时拨付资金，提高污水厂运行效率。保障污水处理工作进行顺利，保护县城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的企事业单位数量（个）	符合补贴政策，给予补贴的各类企事业单位个数	1 个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处理质量合格率	处理质量合格率	合格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0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正常运转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23、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及时拨付资金，提高污水厂运行效率。保障污水处理工作进行顺利，保护县城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事业单位数量（个）	企事业单位数量（个）	1 个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升工作效率	优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43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正常运转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24、县城路灯照明电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保障路灯、亮化设施供电正常，不因拖欠电费造成路灯断电影响人们出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主干道、小路的正常照明，设备完好率	保障主干道、小路的正常照明，设备完好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保证路灯正常亮灯，为市民安全出行提供保障	保证路灯正常亮灯，为市民安全出行提供保障	符合规定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50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在全县的的重要影响，得到广大受众的充分认可。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率	≥90%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结果

25、原光荣院排水沟占地损失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安排，提升县城质量，原光荣院与西关村于 2008 年协议排水沟占地损失费，每年 1 万元，保证资金尽快拨付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村庄个数	实际占地村庄个数	1 个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精准率	补助、补贴发放精准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补助、补贴发放时间	补助、补贴发放时间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正常运砖	保障了正常运砖	正常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偿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根据受益群众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高邑县住建局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2894.79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894.79
1、房屋（平方米）	3150	84.84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3150	84.84

333001 高邑县住建局本级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2、车辆（台、辆）	79	2200.20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	195.30
4、其他固定资产		414.45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二、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38.00	本年支出合计	338.00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338.00	支出总计	338.00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338.00	338.00	338.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7.00							
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0	7.00	7.00							
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0	7.00	7.00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00	331.00	331.00							
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1.00	331.00	331.00							
7	2210101	廉租住房	1.00	1.00	1.00							
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0.00	190.00	190.00							
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2.00							
1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38.00	138.00	138.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338.00	7.00	331.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0	7.00				
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0	7.00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00		331.00			
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1.00		331.00			
7	2210101	廉租住房	1.00		1.00			
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0.00		190.00			
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1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38.00		138.0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1.00	33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38.00	本年支出合计	338.00	338.0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338.00	支出总计	338.00	338.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38.00	7.00	331.00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00	7.00	
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0	7.00	
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1.00		331.00
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1.00		331.00
7	2210101	廉租住房	1.00		1.00
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90.00		190.00
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1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38.00		138.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00	4.00	3.0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0	4.00	
3	30101	基本工资	4.00	4.00	
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5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注：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空表列示。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各类房屋初始登记、变更登记、转移登记、注销登记、异议登记、房屋抵押贷款登记和房屋注销登记及房屋冻结等。

房屋交易管理工作：对辖区内各类房屋的交易管理。

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管理：对辖区内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的构建、配建、租赁管理、维修管理、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工作。

房产市场监督管理：对辖区内房地产市场进行监督，依法查处房产市场的违法违规行为并依法进行处罚，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并进行房产信息建设。

物业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物业管理工作，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负责物业企业资质管理，监督指导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组建工作。

城市危房管理：负责辖区内危陋住宅。改造的管理，危陋住宅安全鉴定工作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罚没收入预算：7万元

保障性住房租金（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190万元

保障性住房经费：1万元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综【2022】50号：2万元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综【2022】49号：138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无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无

五、预算绩效信息

1、保障性住房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做好经费保障工作，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30 人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率	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办公需要	及时保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保障性住房经费支出	保障性住房经费支出	≤1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保障性住房日常办公需要	保障保障性住房日常办公需要	维持保障性住房支出工作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性住房制度实施增加社会的稳定性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实际调查情况

2、保障性住房维修资金及管理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维修项目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要求，按时投入使用，满足租户的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内上缴租金次数	年度内上缴租金次数	≥2 次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质量合格率	维修项目质量合格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年度内维持维修项目	年度内维持维修项目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内完成维修项目	预算内完成维修项目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修项目正常运转率	维修项目正常运转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项目使用年限	维修项目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使用年限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

3、保障性住房维修资金及管理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维修项目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要求，按时投入使用，满足租户的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内上缴租金次数	年度内上缴租金次数	≥2 次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维修项目质量合格率	维修项目质量合格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年度内维持维修项目	年度内维持维修项目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内完成维修项目	预算内完成维修项目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修项目正常运转率	维修项目正常运转率	≥9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项目使用年限	维修项目正常使用年限	正常使用年限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

4、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按规定程序拨付使用资金，造福社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户数	发放租赁补贴户数	≥132 户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及时情况	发放租赁补贴及时情况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完成率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完成情况	按规定时间内发放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138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目标	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目标	是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8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5、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按规定程序拨付使用资金，造福社会。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户数	发放租赁补贴户数	≥80 户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及时情况	发放租赁补贴及时情况	及时发放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完成率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完成情况	按规定时间内发放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总量	资金总量	≤2 万元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目标	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目标	是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对象占有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80%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0.00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333003 高邑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

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